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由双方协商确定，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和市场化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仅为公司授权额度，不代表公司实际可能产生对应的有关收入或支出。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 2024-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周期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3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的《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7）。现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增加与关联方浙江全维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全维度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5年5-12月预计金额（含税）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	增加后2025年5-12月预计金额（含税）	2026年1-5月预计金额（含税）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	增加后2026年1-5月预计金额（含税）	增加后2024-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周期预计金额（含税）	2025年5月至9月实际发生金额（含税）	本次预计金额增长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商品和劳务	全维度公司	1000	0	1000	500	0	500	1500	209.6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和劳务	全维度公司	4000	3000	7000	3000	5000	8000	15000	2131.10	预计业务量增加
合计		5000	3000	8000	3500	5000	8500	16500	2340.76	

注：

1、上述起止时间中的 2025 年 5 月、2026 年 5 月均指该年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的日期；

2、上述“2025 年 5 月至 9 月实际发生金额（含税）”仅为初步统计数据，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年审会计师审计后为准；

3、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仅为公司授权额度，不代表公司实际可能

产生对应的有关收入或支出。

二、关联人介绍

（一）浙江全维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浙江全维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1 年 8 月 25 日

法定代表人：吕山

注册资本：1,325.3333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物联网街 277 号 15 层 1503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蓄电池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家用电器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大数据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电气设备销售；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目前，浙江全维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子公司镇能科技 40%的股权，公司持有浙江全维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股权。考虑镇能科技储能业务的发展

等原因，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将全维度公司认定为公司关联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依法存续，非失信被执行人。公司将就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关联人签署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定价政策

1、主要内容

为推进公司储能相关业务发展，加快市场开拓，提升经营水平，公司或公司子公司将向全维度公司销售产品、购买原材料等。

2、定价政策

公司或公司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各项日常交易均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销售产品时采用成本加成法进行定价，在涵盖原材料，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的基础上加计合理的加成比例，原则上加成比例不低于其他非关联人同类交易的平均水平。采购原材料时原则上不高于市场同类交易的平均价格。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或公司子公司因业务开展的需要与上述关联人进行交易。双方基于具体协议的约定履行各自义务，符合市场和行业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2、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由双方协商确定，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和市场化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